

I.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：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，供应商应为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。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为小型、微型企业。（本项目所属行业为：工业。）（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）（加盖公章后彩色扫描上传）；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单位名称）毕节市七星关区农业农村局的（项目名称）七星关区2025年中央财政耕地建设与利用(耕地轮作试点)项目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中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复合肥（标的名称）属于工业（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：什邡市锐城化工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77 人，营业收入为 780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9850 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、硼肥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河北吴德硼业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3 人，营业收入为 131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156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、七星关区2025年中央财政耕地建设与利用(耕地轮作试点)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贵州新中一种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44 人，营业收入为 3654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6219.6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

供应商（盖章）：贵州新中一种业股份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5年7月29日

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毕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专用
E351E602D0C74BC8B082F665EAA35482